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聲 明

呼籲全國醫師暫停開立鑑定書及保險專業意見書

104年3月26日

新北市賴奕菁醫師因提供保險住院理賠專業意見書，在保險公司未告知此意見書將提供法院作為證據情形下，遽料申請理賠當事人透過訴訟委任律師閱卷後，得知專業意見書係由賴奕菁醫師出具，因此敗訴而未獲保險理賠，竟遷怒賴奕菁醫師，從中部遠道至其執業診所對賴醫師做出設備毀損及肢體攻擊行為。

104年3月20日晚上本會知悉上述事件後立刻報告蘇理事長清泉，經蘇理事長指示本會須以安全第一、個人資料保護、快速處理三大原則處理此緊急事件。本會旋即於3月23日週一中午召開專案會議，邀請賴醫師親自至全聯會說明事件始末，並由本會蘇理事長清泉、張常務理事嘉訓(亦為新北市醫師公會理事長)、周理事慶明(亦為新北市醫師公會常務理事)、施理事肇榮、蔡秘書長明忠、蔣副秘書長世中、李副秘書長志宏、葛謹醫師與會。會議決議以保護賴奕菁醫師人身安全為第一優先，由周慶明理事立即協助聯絡當地警察單位設置巡邏箱，新北市政府警察局蘆洲分局局長隨後親自致電賴醫師，允諾當日晚上在賴醫師所執業的診所設置巡邏箱、另外將警民連線貼紙張貼在診所明顯處。同時決議由蘇清泉立委協助召開協調會解決共通問題，預計邀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晉揚保險公證有限公司共同出席，蘇理事長當場聯絡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許舒博請其協助處理此事，最後決定3月25日於立法院召開記者會與協調會，希望相關主管機關重視此事件的後續影響，儘速提出解決方案，避免日後發生類似問題，以保障開立鑑定書及專業意見書醫師之人身安全。

3月25日記者會由中華民國醫師公會理事長蘇清泉立法委員、廖國棟立法委員主持，除邀請受害者賴奕菁醫師現身說法外，另邀集新北市醫師公會、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聯會、中華民國中醫師公會全聯會、台灣醫

院協會、衛福部、司法院、金管會、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等代表與會。蘇清泉理事長於記者會中明確表達醫師執業安全應受保障，在未妥善保障醫師鑑定或提供專業意見書時之相關權益前，全國醫師、牙醫師、中醫師及所有醫事人員應立即停止開立鑑定書及專業意見書。

隨後的協調會中，賴奕菁醫師與本會幹部、全球人壽保險公司、晉揚保險公證公司、金管會、司法院代表等溝通，最後達成以下共識：個案方面，一周內保險公司應與賴醫師協調給予交代，金管會更應釐清本案件責任歸屬，作出適當處分；通案部分，中華民國人壽保險商業同業公會允諾將於一個月內，邀集政府相關機關、醫師公會全聯會、法學專家等代表，共商自律規範或相關契約範本，強化告知同意義務及相關權益保障。最後呼籲全國醫師及醫事人員，在相關法規或配套措施未完備前，即刻起停止受理開立鑑定書及專業意見書，以免重蹈覆轍。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新聞聯絡人

蔡明忠秘書長/ 0918-112-298

發布時間\ 104年3月26日